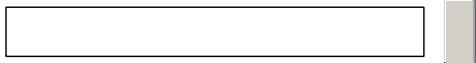


- [首页](#) |
- [我的账户](#) |
- [关于我们](#) |
- [信息披露](#) |
- [客户服务](#) |
- [网上交易](#) |
- [在线客服](#) |
- [投教基地](#)



- [公募产品](#)

- [专户理财](#)

- [移动设备专区](#)

- 机构客户
专区

- 个人投资专区

- [养老金
专区](#)

- [官方微博](#)

[官方微博](#)
[官方微信](#)

loading。 .。

- [股票型基金](#)
- [混合型基金](#)
- [债券型基金](#)
- [指数型基金](#)
- [ETF基金](#)
- [QDII基金](#)
- [货币型基金](#)
- [公司公告](#)

当前位置：[首页](#) > [信息披露](#) > 债券型基金

工银瑞信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第三次分红公告

2014-10-22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工银瑞信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工银双债增强债券 (场内简称：工银双债)	
基金主代码	164814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9月2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工银瑞信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4年10月10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78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0,230,491.07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138,294.64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5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本基金第三次分红，2014年度的第三次分红

注：1、符合有关基金收益分配条件的前提下，每季度末每份基金份额可分配收益超过0.01元时，至少分配1次，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每次收益分配的比例不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可供分配利润的60%。并且，在封闭期间本基金每年度的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基金该年度可供分配利润的90%。

2、本次收益分配为本基金成立以来第三次分红，2014年度第三次分红。以截至2014年10月10日的可分配收益为基准，向基金份额持有人派发红利。分红方案为按每10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0.150元。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4年10月28日	
除息日	(场内)2014年10月29日	(场外) 2014年10月28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场内) 2014年10月29日	(场外) 2014年10月30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为现金红利，无红利再投资事项。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	

注：现金红利发放日（场内）为2014年10月29日，现金红利发放日（场外）为2014年10月30日。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分派期间（2014年10月22日至2014年10月28日）暂停本基金跨系统转托管业务。

2、根据《工银瑞信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规定，本次收益分配方式为现金分红。

3、本次分红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降低本基金的投资风险或提高本基金的投资收益。

4、因分红导致基金净值调整至1元初始面值附近，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有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净值仍有可能低于初始面值。

5、咨询办法

①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11-9999。

②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icbccs.com.cn>。

□

支付方式

[银行卡](#)

[费率优惠](#)

[操作指引](#)

交易助手

[免费开户](#)

[常见问题](#)

[表单下载](#)



[工银瑞信问卷调查](#)

客户服务

[定制账单](#)
[定制资讯](#)
[积分兑换](#)
[财富俱乐部](#)
[客户活动](#)

关于我们

[公司简介](#)
[股东介绍](#)
[诚聘英才](#)
[销售人员表](#)
[业务动态](#)

- [联系我们](#)
- [风险提示函](#)
- [隐私条款](#)
- [免责声明](#)
- [投诉与建议](#)

©2009-2018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京ICP备05063708号](#) 京公网安备110401500025号

